

# 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确认与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发展、考核体系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在保障股东利益、实现公司与管理层共同发展的前提下，制定了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具体方案如下：

### 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

2025年度，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或子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规定领取薪金。独立董事的薪酬以津贴形式发放。

经核算，2025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薪酬（万元）
1	蒋学明	董事长	126.00
2	谢莺霞	董事、总经理	225.19
3	AHN SEUNG HAN	董事、核心技术人员	156.67
4	蒋雨舟	董事、董事会秘书、 副总经理	150.05
5	ZHANG GANG GARY	董事	63.47
6	吕建国	董事	0.00

7	陈丽萍	独立董事	10.00
8	诸骥平	独立董事	6.25
9	张俊	独立董事	6.25
10	KIM HACK SOO	副总经理	192.88
11	冯毓升	副总经理	150.50
12	潘惠忠	副总经理	178.39
13	孙馨	财务总监	142.45
14	JOSEPH ZHIFENG XIE (离任)	独立董事	3.75
15	黄志伟 (离任)	独立董事	3.75
16	陈磊 (离任)	副总经理	69.78

注：1、公司董事（非独立董事）获得的薪酬来源于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而取得的工资薪金报酬，公司不单独发放董事津贴；2、以上薪酬均为税前薪酬。

## 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

### （一）本方案适用对象及适用期限

**适用对象：**公司2026年度任期内的董事（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适用期限：**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 （二）薪酬标准

#### 1、董事薪酬方案

姓名	职务	董事津贴（万元）
蒋学明	董事长	-
谢莺霞	董事	-
AHN SEUNG HAN	董事	-
蒋雨舟	董事	-
ZHANG GANG GARY	董事	-
吕建国	董事	-
陈丽萍	独立董事	10.00
诸骥平	独立董事	10.00
张俊	独立董事	10.00

（1）在公司担任经营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其薪酬根据公司《董事、高

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及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确定。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中长期激励、专项奖励及其他福利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之和的50%，且不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

(2) 未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领取薪酬，也不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

(3) 公司独立董事实行固定津贴制，独立董事津贴为人民币税前10万元/年。

## 2、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姓名	职务
谢莺霞	总经理
蒋雨舟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KIM HACK SOO	副总经理
冯毓升	副总经理
潘惠忠	副总经理
孙馨	财务总监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其薪酬根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及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确定。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中长期激励、专项奖励及其他福利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之和的50%。

##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构成与发放

在公司担任经营管理职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中长期激励、专项奖励及其他福利组成。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

(1) 基本薪酬：主要依据其工作岗位、权责及风险承担、市场薪酬水平等因素确定。

(2) 绩效薪酬：根据公司当年经营指标实现情况及个人履行岗位职责、工作任务完成情况考核确定。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绩效评价应当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3) 中长期激励：对于中长期经营业绩及贡献的奖励，包括但不限于股权、期权、员工持股计划等方式。

(4) 专项奖励：公司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就重大事项设置专项奖励，奖励方案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查批准后执行。

(5) 其他福利：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由公司按照国家及地方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其他福利，按照公司规定执行。

#### 4、关于止付追索

公司因财务造假等错报对财务报告进行追溯重述时，应当及时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予以重新考核并相应追回超额发放部分。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义务给公司造成损失，或者对财务造假、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违法违规行为负有过错的，公司根据情节轻重减少、停止支付未支付的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并对相关行为发生期间已经支付的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进行全额或部分追回。

### 三、其他说明

1、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或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和实际绩效情况计算薪酬或津贴并予以发放。

2、公司发放的薪酬、津贴均为税前金额，公司将按照国家和公司的有关规定，扣除应由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以及各类社会保险费用等其他款项，剩余部分发放给个人。

3、董事参加公司董事会会议、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股东会的相关费用由公司承担。

4、根据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生效，董事薪酬须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5、本方案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内部制度规定执行。本方案如与国家日后颁布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经合法程序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内部制度相抵触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内部制度的规定执行。

#### 四、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 （一）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因全体委员为利益相关者，需回避表决，故将《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确认与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直接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会议以2票同意，0票反对，1票回避，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确认与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委员谢莺霞回避表决。

##### （二）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因全体董事为利益相关者，需回避表决，故将《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确认与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直接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2票回避，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确认与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董事谢莺霞、蒋雨舟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